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助力城市绿色发展

（本报见习记者陈博宜 通讯员郑青春 尹雪白城市报道）近日，记者走进吉林省白城市洮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，在一楼展厅内向参观者充分展示了垃圾处理流程、工程概况等内容，让环保理念深入人心。在二楼中央控制室墙上的监控终端大型LED显示屏，还可以看到正在焚烧垃圾的锅炉内烈火熊熊，从垃圾仓、投料口到出渣口的实时状况在这里均一览无遗。

白城市洮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自并网发电以来，生产运行平稳，每天可处理生活垃圾700吨，日发电量约21万度，预计年发电量约8000万度，上网电量6900万度，有效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、减量化、资源化利用，助力城市绿色发展。

“工作人员在中央控制室随时监测炉内温度和压力，以便对垃圾焚烧进行实时操控，同时，每两小时进行设备巡检，保证设备正常运行。”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文超说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，垃圾车运抵后，通过厂外垃圾专用通道进入，经地磅系统称重，通过高栈桥，运至卸料平台，倒入垃圾仓内贮存。同时，垃圾仓上方的抓斗起重机不停地翻料、倒料，使垃圾进行充分发酵。

李文超介绍，仓内产生的垃圾渗滤液流入底部的滤液收集系统，输送至厂内的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，垃圾仓内的臭气通过垃圾仓上部设置的抽风管道，由一次风机进行抽取，送入焚烧炉内进行燃烧，使垃圾仓形成负压，防止臭气外泄，而发酵的垃圾被垃圾抓斗抓至给料斗，经由给料机连续均匀地送入焚烧炉内。焚烧炉内产生的高温烟气进入余热锅炉，与锅炉受热面进行热交换后产生高压高温蒸汽，蒸汽通过管道进入汽轮机进行冲转，汽轮机带动发电机运转，产生电力，然后通过升压站进入电网系统。

据了解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在保证平稳运行的同时，高度重视环保工作，对垃圾焚烧发电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进行无害化处理，垃圾焚烧产生的烟气和废水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，产生的炉渣用来做建筑材料，进行综合利用。整个排放接入国家相关检测系统，时时监控，同时，环保部门也加强监管，定期开展环保检查。

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在垃圾无害化处理的基础上，实现了洮北区及镇赉县、大安市生活垃圾的减量化、资源化利用，为洮北区及周边县市的污染减排、节能降耗、环境改善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，使原本污染环境的垃圾完成了一次“变废为宝”的蝶变。